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家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家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Lepu Biopharma Co., Ltd.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7)

- (1) 2021年董事會報告
- (2) 2021年監事會報告
- (3) 2021年年報
- (4) 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
- (5) 2022年財務預算
- (6) 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續聘核數師
- (8) 發行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昌平區超前路37號7號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亦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有關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將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內有關日期及時間的提述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股東週年大會採取的預防措施

鑒於新冠肺炎疫情及為保障可能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我們的員工及其他參加者的健康，本公司將在大會會場執行以下預防措施：

- (i) 每位股東、代理人及其他與會者須於會場入口處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37.4攝氏度，可能被拒絕進入會場。
- (ii) 與會者可能被要求填寫健康申報表。任何人士如於健康申報表內對任何該等問題回答「是」，則可能會被拒絕進入會場並被要求離開會場。
- (iii) 與會者在整個股東週年大會期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前後在會場內的任何時間，均須佩戴外科口罩。與會者應保持社交距離，並保持良好個人衛生。
- (iv) 股東週年大會不會向與會者提供茶點或飲料。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本公司有權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其他與會者的健康及安全。基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被臨時通知要求變更股東週年大會安排。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進一步公告及最新情況，請股東查閱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除傳統的親身出席方式外，股東還可以通過電子會議系統(騰訊會議)(「線上平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可以在任何能夠通過智能手機、平板電腦設備或電腦接入互聯網的地點接入線上平台。股東將可以通過線上平台聽取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發言。股東可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登入線上平台，並可在任何能夠接入互聯網的智能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接入線上平台。

股東應注意，通過線上平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將不會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且不能進行線上投票。股東應知悉，行使投票權並不需要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代理人，以按照其投票指示進行投票。

建議股東閱讀本通函第10至11頁，以了解股東週年大會採取的預防措施的進一步詳情。

2022年5月3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股東週年大會採取的預防措施.....	10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2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舉行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	指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5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為非上市股份，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一般授權」	指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載列的條件達成後，將授予董事會行使本公司權力以發行、配發及處理分別不超過於相關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的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總數的20%的內資股及／或H股之一般性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指	日期為2022年5月3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副本載於本通函第12至14頁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Lepu Biopharma Co., Ltd.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7)

執行董事：

蒲忠傑博士(董事長)

隋滋野博士(總經理)

胡朝紅博士(聯席總經理)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松江區

莘磚公路518號

41號樓2層

非執行董事：

蒲珏女士

楊紅冰先生

林向紅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德敏先生

楊海峰先生

華風茂先生

敬啟者：

- (1)2021年董事會報告
 - (2)2021年監事會報告
 - (3)2021年年報
 - (4)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
 - (5)2022年財務預算
 - (6)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續聘核數師
 - (8)發行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 及
-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

- (1) 2021年董事會報告（「**2021年董事會報告**」）；
- (2) 2021年監事會報告（「**2021年監事會報告**」）；
- (3) 本集團2021年年報（「**2021年年報**」）；
- (4) 本集團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
- (5) 本集團2022年財務預算（「**2022年財務預算**」）；
- (6) 本公司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7) 續聘本公司2022年度的核數師；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以下事項：

- (8) 一般授權。

II. 決議案詳情

普通決議案

(1) 2021年董事會報告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1年董事會報告（全文載於2021年年報）。

(2) 2021年監事會報告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1年監事會報告（全文載於2021年年報）。

(3) 2021年年報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1年年報。2021年年報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

(4) 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全文載於2021年年報)。

(5) 2022年財務預算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以下2022年財務預算。

經全面考量我們的經營及發展狀況、2022年的業務目標、現有資產基礎、運營能力、成本及開支、行業情況以及發展前景後，根據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本公司的2022年財務預算將主要用於我們的產品商業化、臨床試驗、管線產品研發及日常運營等。

(6) 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根據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發展狀況，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可供分配的利潤，本公司決定2021年不進行利潤分配或資本儲備轉增註冊股本。

(7) 續聘2022年度的核數師

為符合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的審計任務要求，本公司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2年度的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當日起直至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續聘之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彼等之薪酬。

特別決議案

(8) 一般授權

董事會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額外股份，其數量分別不得超過於相關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總數的20%，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之修訂，以反映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或配發額外股份後的新股本架構。詳情如下：

(a) 授權內容

- (i) 授予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單獨或同時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內資股及／或H股的一般授權，由董事會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的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股份數目不得超過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各自股份數目之20%（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優先股、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及可認購任何股份或上述可轉換證券的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並決定作出或授出需要或可能需要配發股份之售股建議、要約、協議、購股權、交換或轉換股份之權力或其他權力。儘管上述所列的一般授權，但如果配發股份會實際上更改本公司的控制權，則董事會須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取得事先授權，方可配發該等股份；
- (ii) 授權董事會在行使上述一般授權時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擬發行的新股份類別、定價方式和／或發行／轉換／行使價格（包括價格區間）、發行方式、股份發行數量、發行對象以及募集資金用途等，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期間，決定是否向現有股東配售；
- (iii) 授權董事會就與發行有關的事宜聘請專業顧問，批准及簽署對股份發行而言屬必要、適當或可取的一切行為、契約、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包銷協議、配售協議、專業顧問聘用協議；

- (iv) 授權董事會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及本公司上市所在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並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有必要的備案、登記及記錄手續；
- (v) 授權董事會根據中國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有關協議和法定文件進行修改；及
- (vi) 授權董事會在發行後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對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及股權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授權本公司經營管理層辦理相關手續。

(b) 授權期限

除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就發行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外，上述授權於有關期間內行使。

「有關期間」指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該決議案之日起至以下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b) 自該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當日起計12個月期間屆滿；
- (c)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決議案所載的授權當日。

董事會僅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並在獲得有關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可實施發行方案。

於本通函日期，本公司已發行54,268,364股內資股及1,605,176,474股H股。須經通過授予一般授權的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之前不會再發行內資股及H股的前提下，本公司有權配售、發行及處理不超過10,853,672股內資股及321,035,294股H股。

參考一般授權，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計劃根據該一般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

III.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昌平區超前路37號7號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12至14頁，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

IV.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22年5月21日(星期六)至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有權出席將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身份。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V. 代理人委任安排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將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H股股東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而內資股股東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松江區華磚公路518號41號樓2層)，惟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其他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VI. 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出的權力要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表決。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VII.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案。

VI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當中並無遺漏其他事實，導致本通函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蒲忠傑博士
謹啟

2022年5月30日

股東週年大會採取的預防措施

鑒於新冠肺炎疫情及為保障可能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我們的員工及其他參加者的健康，本公司將在大會會場執行以下預防措施：

- (i) 每位股東、代理人及其他與會者須於會場入口處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37.4攝氏度，可能被拒絕進入會場。
- (ii) 與會者可能被要求填寫健康申報表。任何人士如於健康申報表內對任何該等問題回答「是」，則可能會被拒絕進入會場並被要求離開會場。
- (iii) 與會者在整個股東週年大會期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前後在會場內的任何時間，均須佩戴外科口罩。與會者應保持社交距離，並保持良好個人衛生。
- (iv) 股東週年大會不會向與會者提供茶點或飲料。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本公司有權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其他與會者的健康及安全。基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被臨時通知要求變更股東週年大會安排。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進一步公告及最新情況，請股東查閱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除傳統的親身出席方式外，股東還可以通過電子會議系統(騰訊會議)(「**線上平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可以在任何能夠通過智能手機、平板電腦設備或電腦接入互聯網的地點接入線上平台。股東將可以通過線上平台聽取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發言。股東可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登入線上平台，並可在任何能夠接入互聯網的智能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接入線上平台。

股東應注意，通過線上平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將不會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且不能進行線上投票。股東應知悉，行使投票權並不需要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代理人，以按照其投票指示進行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採取的預防措施

股東登入詳情

有意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股東必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召開時間兩個營業日前（即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發送電子郵件至ir@lepubiopharma.com進行登記。本公司將向已經登記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完成登記和身份驗證的股東提供線上會議入口。登記通過線上平台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提供其電子郵件地址以及實體會議登記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通過銀行、經紀商、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合稱「中介機構」）持有股份且合資格並有意通過線上平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非登記股東，應聯絡中介機構安排讓非登記股東能夠通過線上平台出席該會議。

已完成登記及身份驗證的股東將在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收到關於如何通過線上平台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郵件。已取得通過線上平台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鏈接的股東不得將相關信息透露給他人。

就股東週年大會提出問題

登記參加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可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提出問題。就此，所有問題必須在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前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ir@lepubiopharma.com。根據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對正常進行股東週年的酌情決定，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的問題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董事會處理。

股東如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在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之前通過電子郵件（ir@lepubiopharma.com）或電話（+86-10-80123991）聯絡本公司。

股東如對股東週年大會有任何疑問，請通過以下聯絡方式，聯絡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網站：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股東如對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有任何其他疑問，或希望與本公司董事會進行溝通，請致函中國上海市松江區莘磚公路518號41號樓2層。



Lepu Biopharma Co., Ltd.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7)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昌平區超前路37號7號樓會議室舉行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宜：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公司2021年董事會報告的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公司2021年監事會報告的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2021年年報的決議案。
4.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2021年財務決算報告的決議案。
5.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集團2022年財務預算的決議案。
6. 審議及批准有關本公司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2年度的核數師，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當日起直至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有關續聘之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彼等之薪酬。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有關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股份的決議案。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將2022年5月30日就股東週年大會刊發的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樂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蒲忠傑博士

中國，上海
2022年5月30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作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www.lepubiopharma.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理人代其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代理人無需為本公司股東。
3. 鑒於持續不斷的COVID-19疫情，本公司強烈建議本公司股東通過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代理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而非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行使表決權。
4. 委任代理人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2年6月2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松江區華磚公路518號41號樓2層）（如閣下屬內資股股東）或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閣下屬H股股東），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1日（星期六）至2022年6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必須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6.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理人），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大會的股東之交通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8. 股東或其代理人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9. 本通告內有關日期及時間的提述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蒲忠傑博士(董事長)、隋滋野博士(總經理)及胡朝紅博士(聯席總經理)；非執行董事蒲珏女士、楊紅冰先生及林向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德敏先生、楊海峰先生及華風茂先生。